吴正林

所主任

办公机构 菏泽

联系电话 13181560919

工作邮箱 wuzhenglin@deheng.com

工作语言 中文

业务领域 争议解决业务中心

业务部 民事争议诉讼部

秉持“ 专业专心、专才专注 ”的服务理念，坚持专业分工与团队协作的原则，以专业化的精英团队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法律服务。

执业经历

2000年12月-2020年7月　山东兴郓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
2020年7月-至今　山东德衡（菏泽）律师事务所 所主任

工作经历

业绩及领域

类型一：重大社会影响案件

1.吴某某涉嫌网络诈骗；
2.白某某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
3.金某某涉嫌职务侵占案件；
4.田某某涉嫌非法集资案；

类型二：公安机关撤销刑事立案

1.吴某涉嫌网络诈骗案；
2. 吴某某涉嫌诈骗案；

类型三：公诉机关不起诉案件

1.吴某某涉嫌寻衅滋事案；
2.孙某某涉嫌刑事假冒伪劣商品案；
3.王某某涉嫌盗窃案；
4. 张某某涉嫌侵犯商标权案；
5.郑某某涉嫌非法经营案；
6.石某某涉嫌职务侵占案；

类型四：法院判决无罪案件

1. 王某某涉嫌重婚案；

类型五：刑事控告类

1. 赵某某涉嫌诈骗、虚假诉讼案；
2. 黄某某涉嫌诈骗案；
3. 高某某涉嫌诈骗案；

1. 金某某涉嫌职务侵占案；
2. 魏某某涉嫌职务侵占案；
3. 张某某涉嫌伪造国家机关印章案；

就商事纠纷代理业务而言，吴正林律师先后承办了如下典型案件：

1卢文良与某房地产开发公司居间纠纷案件（代理卢文良在一审、二审败诉的情况下经再审胜诉）；

2.郭某某与赵某某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在执行完毕的情况下经再审获得翻案案件得以执行回转。

3.某某建材公司与马某某执行异议案件，代理某某建材公司经一审、二审均胜诉案件得以顺利执行；

4.代表商品房买卖合同的买方起诉房地产开发公司交房过程中违约案件上千件绝大多数购房者获得赔偿。

学习与培训

论著

荣誉